

证券代码：837739

证券简称：泰山股份

主办券商：广州证券

深圳泰山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司法冻结的公告（补发）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权司法冻结概述

（一）基本情况

公司股东卞洪峰持有公司股份 7,894,800 股被司法冻结，占公司总股本 15%。在本次被冻结的股份中，5,921,1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1,973,70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该司法冻结期限为 2019 年 5 月 29 日起至 2022 年 5 月 28 日止。冻结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司法冻结登记。

公司股东李旭东持有公司股份 2,631,600 股被司法冻结，占公司总股本 5%。在本次被冻结的股份中，1,973,7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657,90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该司法冻结期限为 2019 年 5 月 29 日起至 2022 年 5 月 28 日止。冻结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司法冻结登记。

（二）发生本次股权司法冻结的原因

经公司查询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下发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获悉，上述股东股份司法冻结的依据为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2019）沪 0115 财保 833 号。

（三）本次股权司法冻结对公司的影响

所涉及的股份不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包括本次冻结股份在内，如果全部被冻结股份被行权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各项业务正常开展，本次股权冻结未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二、股权司法冻结所涉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卞洪峰

是否为控股股东：否

公司任职：董事、副总经理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7,894,800、15%

股份限售情况：5,921,100、11.25%

累计司法冻结股数及占比（包括本次）：7,894,800、15%

股东姓名（名称）：李旭东

是否为控股股东：否

公司任职：监事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2,631,600、5%

股份限售情况：1,973,700、3.75%

累计司法冻结股数及占比（包括本次）：2,631,600、5%

三、备查文件目录

《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深圳泰山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17日